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合同类别：非信息化服务类

政府采购合同

(年度 2024)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包号：/

合同编号：GX2024-DLGK-C0105-B00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乙方：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2 日

目录

合同条款前附表.....	1
一、合同.....	3
二、合同通用条款.....	5
三、合同附件.....	13
（一）报价表.....	13
（二）商务条款偏离表.....	15
（三）技术条款偏离表.....	22
（四）采购需求.....	52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69
（六）中标通知书.....	71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合同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2	合同编号	GX2024-DLGK-C0105-B00	
3	合同类型	服务类	
4	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5	甲方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甲方地址	广西柳州市城中区潭中东路 26 号	
	甲方相关部门	甲方采购部门	财务管理科
		联系人	韦工
		联系电话	07725333922
		甲方需求部门	机关服务中心
		联系人	梁工
联系电话	07725350137		
6	乙方名称	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大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中型企业 <input type="radio"/> 小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微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监狱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其他	
	乙方地址	柳州市桂中大道 7 号东方百盛 1-16、2-15	
	乙方联系人	刘俊	
	联系电话	19977221466	
	传真	/	
7	合同金额	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壹仟陆佰贰拾元整 (¥3381620.00)。	
8	服务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9	合同付款	合同以人民币结算： 1、甲方按月支付餐饮服务费。甲方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根据《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采购需求》附件 1）对本月食堂餐饮服务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经甲方、乙方双方确认后，甲方按考核结果对餐饮服务费进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实际支付餐饮服务费=应付餐饮服务费-定期考核扣款。 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合格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甲方未收到合格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10	履约保证金及返还	<p>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u>10%</u>，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u>3%</u>，即人民币<u>壹拾万零壹仟肆佰肆拾玖元整（¥101449.00）</u>，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不予签订合同。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采用转账、电汇方式的，由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从乙方银行账户直接缴入甲方账户。</p> <p>合同期满，乙方应提供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格式另附）、合同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约定的其他资料，涉及验收的，应同时提交甲方需求部门出具的项目终验意见或质量保证期（服务期）满验收意见。</p> <p>满足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且双方对核实结果无异议的，自完成核实之日起 <u>30</u> 日内，甲方根据项目验收意见扣除应扣除的款项（如有）后，原路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p> <p>甲方账户：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柳州市高新区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u>611977005491</u></p>
11	合同履行期限	<p>2 年，<u>2025 年 1 月 2 日</u>至 <u>2027 年 1 月 1 日</u>。</p> <p>合同期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本合同服务的，顺延至新的中标供应商提供服务之日或者甲方通知停止服务之日止。顺延期间，原合同服务内容、服务费用以及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等内容不变，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p>
12	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约定地点或甲方指定地点
13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p>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不能解决，可以选择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p> <p>●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一、合同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确定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2025-2026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该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内容，签署《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2025-2026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编号：GX2024-DLGK-C0105-B00，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采购（项目）需求、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
- (2) 报价表（总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 (3)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
- (4) 投标文件技术力量一览表；
- (5) 招标（采购）文件（另附）；
- (6) 投标（响应）文件（另附）；
- (7) 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8)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46号文第十四条要求）
- (9)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叁拾捌万壹仟陆佰贰拾元整（¥3381620.00）。

4. 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

1、甲方按月支付餐饮服务费。甲方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根据《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采购需求》附件1）对本月食堂餐饮服务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经甲方、乙双方确认后，甲方按考核结果对餐饮服务费进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实际支付餐饮服务费=应付餐饮服务费-定期考核扣款。

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合格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甲方未收到合格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5. 合同签订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七份，应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乙方由法定代表人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乙方由被授权人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签字：

盖章：

日期：2025年1月2日



乙方：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

盖章：

日期：2025年1月2日



二、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甲方”是指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1.1.1“甲方采购部门”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5项“甲方采购部门”。

1.1.2“甲方需求部门”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5项“甲方需求部门”。

1.2“乙方”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6项“乙方名称”。

1.3“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1.5“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6“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 标准

2.1服务标准：乙方为甲方交付或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服务

3.1 本项目的“服务内容”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8项“服务内容”。

3.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已进驻其他项目致使无法参与本项目实施的，乙方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后，派遣等于或优于拟投入人员水平和资质的其他人员参与本项目。

3.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3.4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约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约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的问题，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3.5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3.6 除合同条款另行规定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软件著作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2 甲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享有永久使用权、复制权和修改权，其专利申请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技术秘密的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4.3 乙方不得利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另行自行开发本合同业务范围内供纳税人缴费人使用的软件或产品，不得利用开发便利变相收费或搭车收费。

5. 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软硬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1) 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漏、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 在开发过程中对数据的处理方式应事先得到甲方的许可；
-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5)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6) 严禁在提交的软件产品中设置远程维护接口和后门程序；
- (7) 不得进行系统软硬件设备的远程维护；
- (8)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6. 履约验收要求

6.1 甲方需求部门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各项义务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确认。未约定相关标准的，应当按照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和行业有关标准进行验收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意见，列明合同事项、验收标准及验收情况，由全体验收人员签字。

6.2 具体履约验收要求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7. 履约保证金

7.1 需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乙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第 10 项“履约保证金及返还”提交履约保证金。

7.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可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7.3 如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等的，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上述款项。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若逾期补充的，每日应按应补充金额的万分之五（0.05%）支付甲方违约金。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等。

7.5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满后，扣除相应款项（如有）且双方无争议后，凭返还申请等资料一次性无息返还，详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 10 项“履约保证金及返还”。

8. 履约延误

8.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提供服务。

8.2 如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将从应付合同金额中扣除误期违约金，每延误一天误期违约金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0.03%）计收。乙方支付的误期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8.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工期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违约金。

8.4 除不可抗力和根据合同规定延期取得甲方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违约金之外，乙方延误工期，将按合同规定被收取误期违约金。

8.5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满足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的，甲方在收到返还相关信息等合同约定资料后，进行核实。对核实结果无异议的，应当自完成核实之日起30日内返还履约保证金。无特殊原因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特殊原因逾期退还的，双方协商解决。

9. 违约责任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9.1.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9.1.1.1 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9.1.1.2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9.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按每违反一次从应付款项中扣除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一（1%）作为违约金；此外，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乙方支付的上述违约金、赔偿金等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9.3 乙方没有按照时限要求提供服务，且在甲方指定的延长期限内没有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自行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补救，乙方除按合同第8条约定向甲方支付误期违约金外，另外甲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的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另行支付。

9.4除应支付甲方违约金等外，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或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9.5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同意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乙方未作书面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10日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着手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

9.6对于本协议未约定的、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约定的违约处理条款，按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相关约定执行；对本协议与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约定不同的违约处理条款，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9.7 乙方迟延履行或逾期履行其他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9.7.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9.7.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9.7.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违约金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违约金按每日合同金额的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

9.7.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或逾期履行其他合同义务超过5日，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作为解约违约金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9.8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9.8.1守约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9.8.2不予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9.8.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9.8.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9.9任一方违约，守约方因此支付的争议处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公证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10. 不可抗力

10.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2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0.4 如因国家政策变化、技术实施所需的客观环境发生变化、重大技术变化、国家调减预算、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重大事故或变故、甲方工作计划调整及推广使用新应用系统导致本项目相关服务停止等原因，本合同不能继续全部或部分履行，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双方将按已经实际履行并验收合格的合同内容进行结算。

11. 争端的解决

11.1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开始30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1.2 诉讼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1 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2. 违约终止合同

12.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若中止时间超过6个月的，甲方可视情况终止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2.2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根据合同执行情况返还部分或全部已收取款项。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12.2.1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累计达两次的；

12.2.2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迟延累计达20日的；

12.2.3 因乙方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问题造成甲方发生重大紧急故障，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2.2.4 乙方对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正常运行的；

12.2.5 乙方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两次整改无明显改进的；

12.2.6 乙方利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另行自行开发本合同业务范围内供纳税人缴费人使用的软件或产品的，或利用为税务机关提供信息化服务的便利，向纳税人缴费人搭车收费或变相收费的，或有其他失信行为的；

12.2.7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不良后果的。

12.2.8 乙方提供的服务侵犯甲方、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

12.2.9 乙方或乙方人员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而拒不赔偿的；

12.2.10 乙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或未经甲方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12.2.11 乙方有其他严重违约行为的。

12.3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12.2条的规定，解除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

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3. 破产终止合同

13.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3.2 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4. 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4.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4.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或变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4.3 在服务期内，由于甲方工作计划调整，推广使用新应用系统导致本项目相关服务停止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4.4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5. 合同修改或变更

15.1 如无合同约定或法定事由，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5.2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约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合同或变更协议。补充合同或变更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3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或变更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5.4 由于甲方项目统一规划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停止部分服务的，甲方将启动合同变更程序，与乙方协商变更相关合同条款。

15.5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 转让和分包

16.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经甲方同意分包履行合同的，乙方就采购项目及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7. 合同语言

17.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7.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18.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8.2 本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

19. 税费

19.1 乙方应依法缴纳的合同服务相关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总金额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20. 合同效力

20.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21. 检查和审计

21.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1.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22. 合同生效

22.1 本合同一式七份，应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三、合同附件

(一) 报价表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二、开标一览表

(一) ★投标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总报价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X2024-DL GK-C0105-B00 采购包号：包1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价格小计
1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 1 项	3381620
	报价合计（小写）	3381620
	报价合计（大写）	叁佰叁拾捌万壹仟陆佰贰拾元整
	服务期	2 年
	...	/

特别说明：

- 1.本项目总价及分项报价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赠送、“零”报价和折扣报价。
- 2.本项目执行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相关要求填报。
- 4.如报价不一致，按照投标人须知“19.核价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代表（签字）：刘俊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二）★分项价格表

（服务类项目适用）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X2024-DLGK-C0105-B00 采购包号：包1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描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1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年食堂 餐饮服务 项目	服务价格	1项	125451	125451	无
2		保险费用	1项	7200	7200	无
3		各项税金	1项	113622	113622	无
4		服务团队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各项保险、培训费、体检费、服装费、税费、管理费等	1项	3009600	3009600	无
5		项目服务过程一切费用	1项	0	0	无
6		利润	1项	125747	125747	无
合计			6项	3381620	3381620	无

特别说明：

- 1.本项目总价及分项报价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赠送、“零”报价和折扣报价。
- 2.如报价不一致，按照投标人须知“19.核价原则”进行修正。
- 3.本表中小计=数量×单价。
- 4.本表仅供参考，可扩展。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代表（签字）：刘俊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二) 商务条款偏离表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三)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 商务条款	偏离(无 /正/负)	说明
1	合同签订日期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无偏离	无
2	合同履行时间、服务地点	1、合同履行时间：2 年。 2、服务地点：柳州市税务局潭中东路 26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潭中东路 14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三中路跃进村 162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屏山大道 312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广汽路 1 号办公区食堂。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 1、合同履行时间：2 年。 2、服务地点：柳州市税务局潭中东路 26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潭中东路 14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三中路跃进村 162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屏山大道 312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广汽路1号办公区食堂。	无偏离	无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内容的整体包干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 投标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内容的整体包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服务团队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各项保险、培训费、体检费、服装费、税费、管理费等一切服务成本费用的总和，不含劳动保护用品费用；</p> <p>4、提供本项目全程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p> <p>5、中标人合理的利润。</p>	<p>干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部分：</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服务团队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各项保险、培训费、体检费、服装费、税费、管理费等一切服务成本费用的总和，不含劳动保护用品费用；</p> <p>4、提供本项目全程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p> <p>5、我司合理的利润。</p>		
4	付款方式	<p>1、采购人按月支付餐饮服务费。采购人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根据《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采购需求》附件 1）对本月食堂餐饮服务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确认后，采购人按考核结果对餐饮服务费进</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1、采购人按月支付餐饮服务费。采购人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根据《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采购需求》附件 1）对本月食堂餐饮服务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经采购人、我司双方确认后，采</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p>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实际支付餐饮服务费用=应付餐饮服务费用-定期考核扣款。</p> <p>2、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合格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采购人未收到合格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p>	<p>采购人按考核结果对餐饮服务费用进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实际支付餐饮服务费用=应付餐饮服务费用-定期考核扣款。</p> <p>2、采购人付款前，我司保证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合格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我司账户；采购人未收到合格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p>		
5	服务要求	<p>1、中标人履行合同期间因作业不当或管理不善，发生事件、事故的，导致服务人员人身财产和采购人干部职工人身财产及公有财产损失等情况的，一律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中标人在合同期</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1、我司履行合同期间因作业不当或管理不善，发生事件、事故的，导致服务人员人身财产和采购人干部职工人身财产及公有财产损失等情况的，一律由我司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p>间应遵守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如有员工违法行为按相关规定处理，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p> <p>3、为加强采购人食堂运营的监督管理工作，采购人可以设置专职食品安全管理员进行每日的监督检查管理，中标人要认真配合检查，确保检查考核工作的到位和食堂供餐工作的稳定。</p> <p>4、中标人必须自行提供团队服务，必须承诺自行提供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不得将承接的服务进行任何方式的分包、转包。</p> <p>5、中标人需承担全部的安全、卫生、质量、效益、风险等责任。</p> <p>6、中标人在服务合同期内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纠纷</p>	<p>2、我司在合同期间保证遵守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如有员工违法行为按相关规定处理，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p> <p>3、为加强采购人食堂运营的监督管理工作，采购人可以设置专职食品安全管理员进行每日的监督检查管理，我司保证认真配合检查，确保检查考核工作的到位和食堂供餐工作的稳定。</p> <p>4、我司保证自行提供团队服务，保证承诺自行提供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绝不将承接的服务进行任何方式的分包、转包。</p> <p>5、我司保证承担全部的安全、卫生、质量、效益、风险等责任。</p> <p>6、我司在服务合同期内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p>均与采购人无关。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按时或不充足提供采购人采购的食堂餐饮服务，否则视为违反合同。</p> <p>7、中标人根据食材不断的创新推出新菜品，提供合理的菜谱出品方案。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餐费标准，中标人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做出相应价格、菜品的调整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p>	<p>权、债务等纠纷均与采购人无关。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我司绝不以任何理由不按时或不充足提供采购人采购的食堂餐饮服务，否则视为违反合同。</p> <p>7、我司根据食材不断的创新推出新菜品，提供合理的菜谱出品方案。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餐费标准，我司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做出相应价格、菜品的调整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p>		
6	验收方式及标准	<p>1、规范标准：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1、规范标准：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保证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规范执行。 2、验收条件及标准：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	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2、验收条件及标准：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		
7	其他要求	1、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安全无害。 2、合同履行过程中食品的相关检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服务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指标，均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执行。 4、处理问题响应时间：一般情况下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3 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如发生紧急问题（如食物安全问题），中标人应在接到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 1、我司保证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安全无害。 2、合同履行过程中食品的相关检验检测费用由我司承担。 3、“服务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指标，均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执行。 4、处理问题响应时间：一般情况下我司在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6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3 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如发生紧急问题（如食物安全问题），我司保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采购人通知后的 30 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2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12 小时内完成问题处理。	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30 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2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完成问题处理。		
--	---	---	--	--

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结合自身投标情况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投标无效。

2.投标文件响应的商务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应注明“无偏离”；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应注明“负偏离”；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应注明“正偏离”。

3.本表可扩展。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代表（签字）：刘俊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三) 技术条款偏离表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一、★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技术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 技术部分内容要求	投标文件 应答情况	偏离 (无/ 正/负)	说明
1	服务内容	<p>本项目拟招 1 家投标人为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机关食堂提供食堂餐 饮和管理服务,包括食堂菜品加工及销售、餐厅服务、会议培训接待等公务用 餐服务以及其他涉及食堂管理的服务。由采购人负责提供食堂场地、设备,承担水电、燃气费用及劳动保护用品。中标人提供专业的服务人员负责出品和服务,自行规范内部服务人员管理、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管理要求及</p>	<p>我公司承诺,已知悉服务内容,我司完全响应:</p> <p>本项目拟招1家投标人为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机关食堂提供食堂餐饮和管理服务,包括食堂菜品加工及销售、餐厅服务、会议培训接待等公务用 餐服务以及其他涉及食堂管理的服务。由采购人负责提供食堂场地、设备,承担水电、燃气费用及劳动保护用品。我司提供专业的服务人员负责出品和服务,自行规范内部服务人员</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各项操作 流程。中标人不得改变场地用途,超范围运营或租赁给第三方。	管理、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管理要求及各项操作流程。我司绝不改变场地用途,超范围运营或租赁给第三方。		
2	项目服务方式及要求	<p>(一)机关食堂供餐服务总体要求</p> <p>中标人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食品安全条例》,本着:安全、营养、卫生、味好的工作理念,为采购人干部职工提供餐食出品服务。中标人依据季节供应各式时令菜肴,每季度设计新的菜谱 并提交供采购人审核,营养合理搭配,重点推出绿色健康食品,让采购人干部 职工</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一)机关食堂供餐服务总体要求</p> <p>我司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食品安全条例》,本着:安全、营养、卫生、味好的工作理念,为采购人干部职工提供餐食出品服务。我司依据季节供应各式时令菜肴,每季度设计新的菜谱并提交供采购人审核,营养合理搭配,重点</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吃得放心，舒心。如采购人 有加班用餐情况，中标人 须无条件配合。</p> <p>（二）职工食堂早、中、 晚餐的菜肴制作、销售服 务</p> <p>工作日开餐时间为 早餐 7：00-8:00，中午 12:00-13:00，晚餐 18:00-19:00。</p> <p>1.潭中东路 26 号 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 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 面点类（中、西式）、粉 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 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 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 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p>	<p>推出绿色健康食品，让采 购人干部职工吃得放心， 舒心。如采购人加班用 餐情况，我司保证无条件 配合。</p> <p>（二）职工食堂早、 中、晚餐的菜肴制作、销 售服务</p> <p>工作日开餐时间为 早餐 7：00-8:00，中午 12:00-13:00，晚餐 18:00-19:00。</p> <p>1.潭中东路 26 号 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 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 面点类（中、西式）、粉 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 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 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人数约 106 人。</p> <p>(2) 中餐：每天不 少于 10 个品种，含荤 菜、半荤素、素菜、汤、 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 ，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 6 元/人/餐 （包含一荤两素 一汤一 饭）；B 套餐为 8 元/ 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 一素一汤一饭）；C 套 餐为10 元/人/餐（包含 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 时段用餐人数约 220 人。</p> <p>(3) 晚餐：每天不 少于 6 个品种，含荤菜 、半荤素、素菜、汤、主 食等。除单点菜品外， 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p>	<p>早餐菜式合计不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 约 106 人。</p> <p>(2) 中餐：每天不 少于10个品种，含荤菜 、半荤素、素菜、汤、主 食等。除单点菜品外， 我司保证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6元/人/餐（包 含一荤两素一汤一饭）； B 套餐为8元/人/餐（包 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 一饭）；C 套餐为10 元 /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 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 数约 220 人。</p> <p>(3) 晚餐：每天不 少于 6 个品种，含荤菜 、半荤素、素菜、汤、主 食等。除单点菜品外，</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A 套餐为 6 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 一汤一饭）；B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人提前一天协商品种数量。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75 人。</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2.潭中东路 14 号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 5</p>	<p>我司保证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 6 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 一汤一饭）；B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我司可与采购人提前一天协商品种数量。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75 人。</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2.潭中东路 14 号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44 人。</p> <p>(2) 中餐: 每天不少于 10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 6 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 一汤一饭); B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 一素一汤一饭); C 套餐为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101 人。</p> <p>(3) 晚餐: 每天不</p>	<p>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44 人。</p> <p>(2) 中餐: 每天不少于 10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我司保证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 6 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一汤一饭); B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 一素一汤一饭); C 套餐为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101 人。</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少于 6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 6 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 一汤一饭）；B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人提前一天协商品种数量。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24 人。</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3. 三中路跃进村 162 号办公区食堂</p>	<p>（3）晚餐：每天不少于 6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我司保证供应三种套餐： A 套餐为 6 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 一汤一饭）；B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我司可与采购人提前一天协商品种数量。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24 人。</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3. 三中路跃进村</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1) 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6 人。</p> <p>(2) 中餐：每天不少于 5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 素一素一汤一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10 人。</p>	<p>162 号办公区食堂</p> <p>(1) 早餐：每天早餐保证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6 人。</p> <p>(2) 中餐：每天不少于 5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我司保证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 素一素一汤一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3) 晚餐：每天不 少于 4 个品种，含荤菜 、素菜、汤、主食等。除 单点菜 品外，中标人需 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 为 8 元/人/餐（包含两 个半荤素一素一 汤一饭 ）； B 套餐为10元/人/ 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 饭)。若晚餐用餐人数 太 少，中标人可与采购方协 商品种数量。</p> <p>(4) 根据干部职工 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 低糖品种或菜品。 4.屏 山大道办公区食堂</p> <p>(1) 早餐：每天早 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 面点类（中、西式）、粉 类、 粥类等不少于 5</p>	<p>人数约 10 人。</p> <p>(3) 晚餐：每天不 少于 4 个品种，含荤菜 、素菜、汤、主食等。除 单点菜 品外，我司保证 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 为 8 元/人/餐（包含两 个半荤素一素一 汤一饭 ）； B 套餐为 10 元/人/ 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 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 少，我司可与采购方协商 品种数量。</p> <p>(4) 根据干部职工 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 低糖品种或菜品。 4.屏 山大道办公区食堂</p> <p>(1) 早餐：每天早 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 面点类（中、西式）、粉</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6 人。</p> <p>(2) 中餐: 每天不少于 5 个品种, 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 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 A 套餐为 8 元/人/餐 (包含两个半荤 素一素一汤一饭); B 套餐为 10 元/人/餐 (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18 人。</p> <p>(3) 晚餐: 每天不少于 4 个品种, 含荤菜、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 中标人需</p>	<p>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6 人。</p> <p>(2) 中餐: 每天不少于 5 个品种, 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 我司保证供应两种套餐: A 套餐为 8 元/人/餐 (包含两个半荤 素一素一汤一饭); B 套餐为 10 元/人/餐 (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18 人。</p> <p>(3) 晚餐: 每天不少于 4 个品种, 含荤菜、素菜、汤、主食等。除</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方协商品种数量。</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5.广汽路 1 号办公区（因该办公区人员较少，由中标人安排其他办公区食堂制作餐食并配送）</p> <p>（1）中餐：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p>	<p>单点菜品外，我司保证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我司可与采购方协商品种数量。</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5.广汽路 1 号办公区（因该办公区人员较少，由我司安排其他办公区食堂制作餐食并配送）</p> <p>（1）中餐：我司保证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p> <p>(2) 晚餐：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 素一素一汤一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p> <p>(三) 会议、培训、公务接待等公务用车保障服务。</p> <p>公务用车要求如下：</p> <p>1.公务用车服务：中标人能依据采购人提供的就餐人数、菜品、用餐配比、用餐标准制定合理的方案，满足各方来宾的需求，能准时准点</p>	<p>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p> <p>(2) 晚餐：我司保证供应两种套餐：A 套餐为 8 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 素一素一汤一饭）；B 套餐为 10 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p> <p>(三) 会议、培训、公务接待等公务用车保障服务。</p> <p>公务用车要求如下：</p> <p>1.公务用车服务：我司能依据采购人提供的就餐人数、菜品、用餐配比、用餐标准制定合理的方案，满足各方来宾的需求，能准时准点做</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做好用餐保障服务。</p> <p>2.服务人员质量保障:服务人员熟练掌握服务基本流程及礼仪规范,大方、得体,气质佳,反应敏捷;在采购人有公务用车接待时,中标人应确保拟投入公务用车接待的服务人员满足采购人公务用车接待的需要,保证每次接待任务圆满完成。</p> <p>(四)食堂卫生保洁、财务核算、库存盘点、每日菜样留存及各项日常工作。</p> <p>1.中标人保证食堂区域卫生、整洁。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食堂卫生</p>	<p>好用餐保障服务。</p> <p>2.服务人员质量保障:服务人员熟练掌握服务基本流程及礼仪规范,大方、得体,气质佳,反应敏捷;在采购人有公务用车接待时,我司保证确保拟投入公务用车接待的服务人员满足采购人公务用车接待的需要,保证每次接待任务圆满完成。</p> <p>(四)食堂卫生保洁、财务核算、库存盘点、每日菜样留存及各项日常工作。</p> <p>1.我司保证食堂区域卫生、整洁。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保证达到国家规定的食堂卫生</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生标准。</p> <p>2.中标人负责本食堂的财务核算,同时协助完成柳州市税务系统食堂管理系统所涉及的各项食堂间伙食费用的结算。中标人须提供维护食堂管理系统运行的微信公众号所需的相关手续和资料。</p> <p>3.中标人应于每月末对食堂的库存食品、蔬菜、物料等进行盘点,并将盘点结果报采购人确认。</p> <p>4.中标人应做好每餐次的食品成品留样工作,以便于食物中毒调查时检验。留样食品每餐、每个品种留样量不少于</p>	<p>标准。</p> <p>2.我司负责本食堂的财务核算,同时协助完成柳州市税务系统食堂管理系统所涉及的各项食堂间伙食费用的结算。我司保证提供维护食堂管理系统运行的微信公众号所需的相关手续和资料。</p> <p>3.我司保证于每月末对食堂的库存食品、蔬菜、物料等进行盘点,并将盘点结果报采购人确认。</p> <p>4.我司保证做好每餐次的食品成品留样工作,以便于食物中毒调查时检验。留样食品每餐、每个品种留样量不少于</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100g, 应分别盛放于清洗消毒后的密闭专用容器内, 标明留样时间、品名、餐次后, 在冷藏条件下存放 48 小时以上, 避免样品污染。</p> <p>5. 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做好食堂的其他日常管理工作。</p> <p>(五) 食堂内各类设备、设施管理。</p> <p>1. 由采购人提供厨房设备、餐桌椅、餐具、清洁器具、消防和空调等设施 设备, 中标人进驻使用。中标人使用食堂的设备设施, 应按采购人食堂固定资产明细表所列物品逐件核收、确认, 并承担设备的维护及保养</p>	<p>100g, 应分别盛放于清洗消毒后的密闭专用容器内, 标明留样时间、品名、餐次后, 在冷藏条件下存放 48 小时以上, 避免样品污染。</p> <p>5. 我司保证配合采购人做好食堂的其他日常管理工作。</p> <p>(五) 食堂内各类设备、设施管理。</p> <p>1. 由采购人提供厨房设备、餐桌椅、餐具、清洁器具、消防和空调等设施 设备, 我司进驻使用。我司使用食堂的设备设施, 保证按采购人食堂固定资产明细表所列物品逐件核收、确认, 并承担设备的维护及保养</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责任,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承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自然损坏的,中标人应及时告知采购人;若有人为损坏、缺失由中标人作出相应的赔偿。合同期满,采购人对设备进行清点移交,发现遗失或中标人损坏的,由中标人负责照价赔偿。</p> <p>2.采购人水、电、燃气等配套设施齐全,中标人不得私自对食堂区域进行装修改造。如有需要进行装修改造的,需与采购人协商费用,所有装修必须符合消防要求,不得破坏房屋外观和主体结构,装修方案须经采购人</p>	<p>任,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承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自然损坏的,我司保证及时告知采购人;若有人为损坏、缺失由我司作出相应的赔偿。合同期满,采购人对设备进行清点移交,发现遗失或我司损坏的,由我司负责照价赔偿。</p> <p>2.采购人水、电、燃气等配套设施齐全,我司绝不私自对食堂区域进行装修改造。如有需要进行装修改造的,保证与采购人协商费用,所有装修保证符合消防要求,绝不破坏房屋外观和主体结构,装修方案保证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服</p>	
--	--	--	--	--



	<p>同意后方可实施。服务期限满后，中标人必须保证房屋及设施完好，其装修投入归采购人所有。</p> <p>3.中标人应妥善保管、使用采购人所提供的厨房设备，如中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因操作不当或者设备保养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也可自行配备其他厨房设备，中标人自行配备的设备需跟采购人报备，确保设备无任何安全隐患，自行配备的设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p> <p>4.中标人应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配备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的设施设备，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p>	<p>务期限满后，我司保证房屋及设施完好，其装修投入归采购人所有。</p> <p>3.我司保证妥善保管、使用采购人所提供的厨房设备，如我司在使用过程中因操作不当或者设备保养不当造成的损失由我司负责。我司也可自行配备其他厨房设备，我司自行配备的设备需跟采购人报备，确保设备无任何安全隐患，自行配备的设备由我司自行负责。</p> <p>4.我司保证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配备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的设施设备，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司自行承担。</p>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中标人自行承担。</p> <p>(六)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p> <p>1.食堂食材另有其他供应商配送,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做好食材的清点、验收、保管,食材经专人验收后进行加工。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实行有效的成本核算,控制好各环节成本,不得浪费。</p> <p>2.中标人须实行食品、原料及菜品留样、索证和验收制度。</p>	<p>(六)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p> <p>1.食堂食材另有其他供应商配送,我司保证协助采购人做好食材的清点、验收、保管,食材经专人验收后进行加工。我司保证协助采购人实行有效的成本核算,控制好各环节成本,绝不浪费。</p> <p>2.我司保证实行食品、原料及菜品留样、索证和验收制度。</p>		
3	服务人员卫生健康要求	<p>★1.服务人员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必要时接受临时检查。</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1.服务人员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每年至</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新参加或临时参加工作的服务人员,应经健康检查,取得健康合格证后方可参加工作。凡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疾病的,不得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服务人员有发热、腹泻、皮肤伤口或感染、咽部炎症等有碍食品卫生病症的,应立即脱离工作岗位,待查明原因、排除有碍食品卫生的病症或治愈后,方可重新上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中标人应对服务</p>	<p>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必要时接受临时检查。</p> <p>新参加或临时参加工作的服务人员,保证经健康检查,取得健康合格证后方可参加工作。</p> <p>凡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疾病的,绝不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服务人员有发热、腹泻、皮肤伤口或感染、咽部炎症等有碍食品卫生病症的,保证立即脱离工作岗位,待查明原因、排除有碍食品卫生的病症</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人员进行岗前卫生知识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不定期对在职服务人员应进行卫生考核，考核情况应记录。</p> <p>3.服务人员应保持良好个人卫生，应更换食堂内专用工作衣帽并佩戴口罩，头发不得外露，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佩带饰物，操作前双手严格进行清洗消毒，操作中应适时地消毒双手。操作时手部应保持清洁，有下列情形应洗手：①开始工作前；②处理食物前；③上厕所后；④处理生食物后；⑤处理弄污的设备或饮食用具后；⑥咳</p>	<p>或治愈后，方可重新上岗。</p> <p>2.我司保证对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卫生知识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不定期对在职服务人员保证进行卫生考核，考核情况应记录。</p> <p>3.服务人员保证保持良好个人卫生，保证更换食堂内专用工作衣帽并佩戴口罩，头发不外露，不留长指甲、涂指甲油、佩带饰物，操作前双手严格进行清洗消毒，操作中保证适时地消毒双手。操作时手部保证保持清洁，有下列情形应洗手：①开始工作前；②处理食物前</p>	
--	--	---	---	--



	<p>嗽、打喷嚏、擤鼻子后； ⑦处理动物或废物后； ⑧触摸耳朵、鼻子、头发、口腔或身体其他部位后； ⑨从事任何可能会污染双手的活动后。 接触直接入口食品时，手部应进行消毒。</p> <p>4.个人衣物及私人物品不得带入食堂。食堂内不得有抽烟、饮食及其它可能污染食品的行为。进入食堂的非加工操作人员，应符合现场操作人员卫生要求。</p>	<p>； ③上厕所后； ④处理生食物后； ⑤处理弄污的设备或饮食用具后； ⑥咳嗽、打喷嚏、擤鼻子后； ⑦处理动物或废物后； ⑧触摸耳朵、鼻子、头发、口腔或身体其他部位后； ⑨从事任何可能会污染双手的活动后。 接触直接入口食品时，手部保证进行消毒。</p> <p>4.个人衣物及私人物品绝不带入食堂。食堂内绝不抽烟、饮食及其它可能污染食品的行为。进入食堂的非加工操作人员，保证符合现场操作人员卫生要求。</p>
--	---	--



4	服务人员 用工及培 训管理	<p>（一）用工管理</p> <p>1.服务人员由中标人自行招聘和管理，中标人自行承担所聘用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保、福利、体检、培训、丧疾病、工作服装（不包括劳动保护用品）等管理费用以及与国家和地方法规所要求征收的各项税费等其它费用。</p> <p>中标人自行承担所聘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劳务纠纷的处理等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p> <p>2.为保持食堂工作稳定、顺畅运行，中标人不得随意调整服务团队人员，团队成员必须</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一）用工管理</p> <p>1.服务人员由我司自行招聘和管理，我司自行承担所聘用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保、福利、体检、培训、丧疾病、工作服装（不包括劳动保护用品）等管理费用以及与国家和地方法规所要求征收的各项税费等其它费用。我司自行承担所聘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劳务纠纷的处理等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p> <p>2.为保持食堂工作稳定、顺畅运行，我司</p>	无偏 离	无
---	---------------------	--	--	---------	---



	<p>经过采购人书面同意后 方能更换，否则，采购 人有权终止服务合 同 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标人应准备必要的 人员储备,在有服务人 员离职能及时补足对 应岗位人数。</p> <p>3.采购人因临时、 突发事件（如重大公务 活动、干部职工用餐人 数增大等）导致按照合 同约定的服务人员难以 满足服务需求时，中标 人应从其他地方抽调 人员，确保圆满完成工 作任务。由此产生的相 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 担。</p> <p>(二) 培训管理</p>	<p>不随意调整服务团队人 员，团队成员保证经过 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能 更换，否则，采购人 有权终止服务合 同且 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 司保证准备必要的人员 储备,在有服务人员离 职能及时补足对应岗 位人数。</p> <p>3.采购人因临时、突 发事件（如重大公务活 动、干部职工用餐人数 增大等）导致按照合同 约定的服务人员难以满 足服务需求时，我司保 证从其他地方抽调 人 员，确保圆满完成工作 任务。由此产生的相关 费用由我司自行承担。</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中标人应对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转岗培训，并定期对服务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消防培训及其他服务培训，以达到相应岗位技能要求</p>	<p>（二）培训管理</p> <p>我司保证对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转岗培训，并定期对服务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消防培训及其他服务培训，以达到相应岗位技能要求</p>		
5	其他需求	<p>（一）食堂不对外营业。食堂服务对象为柳州市税务局的干部职工以及为柳州市税务局提供计算机设备运维、物业管理、公务车辆驾驶、食堂餐饮服务 等常驻服务的服务人员。</p> <p>（二）采购人保留食堂餐饮服务承接系统内及系统外单位食堂服</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一）食堂不对外营业。食堂服务对象为柳州市税务局的干部职工以及为柳州市税务局提供计算机设备运维、物业管理、公务车辆驾驶、食堂餐饮服务 等常驻服务的服务人员。</p> <p>（二）采购人保留</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务的决定权，如有承接外单位食堂服务业务，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审批程序对接或开展相关业务及费用结算工作。</p> <p>★（三）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食堂操作系统管理规则及食堂管理的其它相关规定，配合完成采购人食堂运行及核算系统的账款结算工作，投标文件必须就服务配合工作做出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采购人在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考核中，除按照</p>	<p>食堂餐饮服务承接系统内及系统外单位食堂服务的决定权，如有承接外单位食堂服务业务，我司保证按照采购人审批程序对接或开展相关业务及费用结算工作。</p> <p>★（三）我司保证服从采购人《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食堂操作系统管理规则及食堂管理的其它相关规定，配合完成采购人食堂运行及核算系统的账款结算工作，投标文件保证就服务配合工作做出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采购人在对我司服务质量进</p>	
--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p>《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进行整体评分、扣分和扣减费用外，可根据干部职工投诉及意见。</p> <p>（四）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履行双方服务合同期间，如因中标人服务、配合不顺畅，从而导致采购人食堂管理和账款结算工作无法完成，采购人有权提前解约或终止合同，所有损失将由中标人承担。</p> <p>（五）采购人按照《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考核周期对食堂服务进行评分，每年由采购人制作满意度调查材料进行满意度调查，</p>	<p>行考核中，除按照《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进行整体评分、扣分和扣减费用外，可根据干部职工投诉及意见。</p> <p>（四）采购人与我司在履行双方服务合同期间，如因我司服务、配合不顺畅，从而导致采购人食堂管理和账款结算工作无法完成，采购人有权提前解约或终止合同，所有损失将由我司承担。</p> <p>（五）采购人按照《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考核周期对食堂服务进行评分，每年由采购人制作满意度调查材料进行满意度调查，</p>
--	---	--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如满意度低于 70% 的，采购人可解除合约或终止合同。	如满意度低于70%的，采购人可解除合约或终止合同。		
6	派驻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p>人员配置核定 33 人：厨师 4 人（每个办公区食堂各 1 人）、红案厨师 5 人、白案厨师 5 人、烧腊厨师 1 人、食堂现场管理员 2 人、食堂系统管理员 1 人（负责系统食堂统计报表）、杂工（含切配、洗碗、仓管等）7 人、服务员领班 1 人，服务员 5 人、餐饮配送员1人、统计员1人。拟投入服务人员具备符合本岗位工作能力、年龄适宜，具体人员要求如下：</p>	<p>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p> <p>人员配置核定 33 人：厨师 4 人（每个办公区食堂各 1 人）、红案厨师 5 人、白案厨师 5 人、烧腊厨师 1 人、食堂现场管理员 2 人、食堂系统管理员 1 人（负责系统食堂统计报表）、杂工（含切配、洗碗、仓管等）7 人、服务员领班1人，服务员5人、餐饮配送员1人、统计员1人。拟投入服务人员具备符合本岗位工作能力、年龄适宜</p>	无偏离	无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2.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内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应注明“无偏离”；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应注明“负偏离”；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应注明“正偏离”。

3.本表可扩展。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代表（签字）：刘俊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四）采购需求

一、技术参数、服务内容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1	国家税务总局 柳州市 税务局 2025-20 26 年食 堂餐饮 服务	1 项	<p>一、服务内容</p> <p>本项目拟招 1 家投标人为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机关食堂提供食堂餐饮和管理服务，包括食堂菜品加工及销售、餐厅服务、会议培训接待等公务用餐服务以及其他涉及食堂管理的服务。由采购人负责提供食堂场地、设备，承担水电、燃气费用及劳动保护用品。中标人提供专业的服务人员负责出品和服务，自行规范内部服务人员管理、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管理要求及各项操作流程。中标人不得改变场地用途，超范围运营或租赁给第三方。</p> <p>二、项目服务方式及要求</p> <p>（一）机关食堂供餐服务总体要求</p> <p>中标人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食品安全条例》，本着：安全、营养、卫生、味好的工作理念，为采购人干部职工提供餐食出品服务。中标人依据季节供应各式时令菜肴，每季度设计新的菜谱并提交供采购人审核，营养合理搭配，重点推出绿色健康食品，让采购人干部职工吃得放心，舒心。如采购人有加班用餐情况，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p> <p>（二）职工食堂早、中、晚餐的菜肴制作、销售服务</p> <p>工作日开餐时间为早餐 7：00-8:00，中午 12:00-13:00，晚餐 18:00-19:00。</p> <p>1. 潭中东路 26 号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 5 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 2 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 10 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 106 人。</p> <p>（2）中餐：每天不少于 10 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A 套餐为 6 元</p>

		<p>/人/餐（包含一荤两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220人。</p> <p>（3）晚餐：每天不少于6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A套餐为6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人提前一天协商品种数量。本时段用餐人数约75人。</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2. 潭中东路14号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5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2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10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44人。</p> <p>（2）中餐：每天不少于10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A套餐为6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101人。</p> <p>（3）晚餐：每天不少于6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三种套餐：A套餐为6元/人/餐（包含一荤两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C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人提前一天协商品种数量。本时段用餐人数约24人。</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3. 三中路跃进村162号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5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2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10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6人。</p> <p>（2）中餐：每天不少于5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p>
--	--	--

		<p>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10人。</p> <p>（3）晚餐：每天不少于4个品种，含荤菜、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方协商品种数量。</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4. 屏山大道办公区食堂</p> <p>（1）早餐：每天早餐需提供饮品类、蛋类、面点类（中、西式）、粉类、粥类等不少于5个品种的早餐，每个品种至少包含2款菜式，每天早餐菜式合计不得少于10款。本时段用餐人数约6人。</p> <p>（2）中餐：每天不少于5个品种，含荤菜、半荤素、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本时段用餐人数约18人。</p> <p>（3）晚餐：每天不少于4个品种，含荤菜、素菜、汤、主食等。除单点菜品外，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若晚餐用餐人数太少，中标人可与采购方协商品种数量。</p> <p>（4）根据干部职工健康饮食需求提供低脂、低糖品种或菜品。</p> <p>5. 广汽路1号办公区（因该办公区人员较少，由中标人安排其他办公区食堂制作餐食并配送）</p> <p>（1）中餐：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p> <p>（2）晚餐：中标人需供应两种套餐：A套餐为8元/人/餐（包含两个半荤素一素一汤一饭）；B套餐为10元/人/餐（包含两荤两素一汤一饭）。</p> <p>（三）会议、培训、公务接待等公务用餐保障服务。</p> <p>公务用餐要求如下：</p>
--	--	---

		<p>1. 公务用餐服务：中标人能依据采购人提供的就餐人数、菜品、用餐配比、用餐标准制定合理的方案，满足各方来客来访的需求，能准时准点做好用餐保障服务。</p> <p>2. 服务人员质量保障：服务人员熟练掌握服务基本流程及礼仪规范，大方、得体，气质佳，反应敏捷；在采购人有公务用餐接待时，中标人应确保拟投入公务用餐接待的服务人员满足采购人公务用餐接待的需要，保证每次接待任务圆满完成。</p> <p>（四）食堂卫生保洁、财务核算、库存盘点、每日菜样留存及各项日常工作。</p> <p>1. 中标人保证食堂区域卫生、整洁。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食堂卫生标准。</p> <p>2. 中标人负责本食堂的财务核算，同时协助完成柳州市税务系统食堂管理系统所涉及的各食堂间伙食费用的结算。中标人须提供维护食堂管理系统运行的微信公众号所需的相关手续和资料。</p> <p>3. 中标人应于每月末对食堂的库存食品、菜蔬、物料等进行盘点，并将盘点结果报采购人确认。</p> <p>4. 中标人应做好每餐次的食品成品留样工作，以便于食物中毒调查时检验。留样食品每餐、每个品种留样量不少于 100g，应分别盛放于清洗消毒后的密闭专用容器内，标明留样时间、品名、餐次后，在冷藏条件下存放 48 小时以上，避免样品污染。</p> <p>5. 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做好食堂的其他日常工作。</p> <p>（五）食堂内各类设备、设施管理。</p> <p>1. 由采购人提供厨房设备、餐桌椅、餐具、清洁器具、消防和空调等设施设备，中标人进驻使用。中标人使用食堂的设备设施，应按采购人食堂固定资产明细表所列物品逐件核收、确认，并承担设备的维护及保养责任，设备的维护和保养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承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自然损坏的，中标人应及时告知采购人；若有人为损坏、缺失由中标人作出相应的赔偿。合同期满，采购人对设备进行清点移交，发现遗失或中标人损坏的，由中标人负责照价赔偿。</p> <p>2. 采购人水、电、燃气等配套设施齐全，中标人不得私自对食</p>
--	--	--

		<p>堂区域进行装修改造。如有需要进行装修改造的，需与采购人协商费用，所有装修必须符合消防要求，不得破坏房屋外观和主体结构，装修方案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服务期限满后，中标人必须保证房屋及设施完好，其装修投入归采购人所有。</p> <p>3. 中标人应妥善保管、使用采购人所提供的厨房设备，如中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因操作不当或者设备保养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也可自行配备其他厨房设备，中标人自行配备的设备需跟采购人报备，确保设备无任何安全隐患，自行配备的设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p> <p>4. 中标人应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配备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的设施设备，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六) 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p> <p>1. 食堂食材另有其他供应商配送，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做好食材的清点、验收、保管，食材经专人验收后进行加工。中标人应协助采购人实行有效的成本核算，控制好各环节成本，不得浪费。</p> <p>2. 中标人须实行食品、原料及菜品留样、索证和验收制度。</p> <p>三、服务人员卫生健康要求</p> <p>★1. 服务人员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必要时接受临时检查。新参加或临时参加工作的服务人员，应经健康检查，取得健康合格证明后方可参加工作。凡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疾病的，不得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服务人员有发热、腹泻、皮肤伤口或感染、咽部炎症等有碍食品卫生病症的，应立即脱离工作岗位，待查明原因、排除有碍食品卫生的病症或治愈后，方可重新上岗。</p> <p>2. 中标人应对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卫生知识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不定期对在职服务人员应进行卫生考核，考核情况应记录。</p> <p>3. 服务人员应保持良好个人卫生，应更换食堂内专用工作衣帽并佩戴口罩，头发不得外露，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佩带饰物，操作前双手严格进行清洗消毒，操作中应适时地消毒双手。操作时</p>
--	--	---

		<p>手部应保持清洁，有下列情形应洗手：①开始工作前；②处理食物前；③上厕所后；④处理生食物后；⑤处理弄污的设备或饮食用具后；⑥咳嗽、打喷嚏、擤鼻子后；⑦处理动物或废物后；⑧触摸耳朵、鼻子、头发、口腔或身体其他部位后；⑨从事任何可能会污染双手的活动后。接触直接入口食品时，手部应进行消毒。</p> <p>4. 个人衣物及私人物品不得带入食堂。食堂内不得有抽烟、饮食及其它可能污染食品的行为。进入食堂的非加工操作人员，应符合现场操作人员卫生要求。</p> <p>四、服务人员用工及培训管理</p> <p>（一）用工管理</p> <p>1. 服务人员由中标人自行招聘和管理，中标人自行承担所聘用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保、福利、体检、培训、丧残疾病、工作服装（不包括劳动保护用品）等管理费用以及与国家和地方法规所要求征收的各项税费等其它费用。中标人自行承担所聘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劳务纠纷的处理等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p> <p>2. 为保持食堂工作稳定、顺畅运行，中标人不得随意调整服务团队人员，团队成员必须经过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能更换，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中标人应准备必要的人员储备, 在有服务人员离职时能及时补足对应岗位人数。</p> <p>3. 采购人因临时、突发事件（如重大公务活动、干部职工用餐人数增大等）导致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人员难以满足服务需求时，中标人应从其他地方抽调人员，确保圆满完成工作任务。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二）培训管理</p> <p>中标人应对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转岗培训，并定期对服务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消防培训及其他服务培训，以达到相应岗位技能要求。</p> <p>五、其他需求</p> <p>（一）食堂不对外营业。食堂服务对象为柳州市税务局的干部职工以及为柳州市税务局提供计算机设备运维、物业管理、公务车辆驾驶、食堂餐饮服务 etc 常驻服务的服务人员。</p>
--	--	--

(二) 采购人保留食堂餐饮服务承接系统内及系统外单位食堂服务的决定权，如有承接外单位食堂服务业务，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审批程序对接或开展相关业务及费用结算工作。

★(三) 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食堂操作系统管理规则及食堂管理的其它相关规定，配合完成采购人食堂运行及核算系统的账款结算工作，投标文件必须就服务配合工作做出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采购人在对中标人服务质量进行考核中，除按照《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进行整体评分、扣分和扣减费用外，可根据干部职工投诉及意见。

(四) 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履行双方服务合同期间，如因中标人服务、配合不顺畅，从而导致采购人食堂管理和账款结算工作无法完成，采购人有权提前解约或终止合同，所有损失将由中标人承担。

(五) 采购人按照《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考核周期对食堂服务进行评分，每年由采购人制作满意度调查材料进行满意度调查，如满意度低于 70%的，采购人可解除合约或终止合同。

六、派驻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人员配置核定 33 人：厨师 4 人(每个办公区食堂各 1 人)、红案厨师 5 人、白案厨师 5 人、烧膳厨师 1 人、食堂现场管理员 2 人、食堂系统管理员 1 人(负责系统食堂统计报表)、杂工(含切配、洗碗、仓管等) 7 人、服务员领班 1 人，服务员 5 人、餐饮配送员 1 人、统计员 1 人。拟投入服务人员具备符合本岗位工作能力、年龄适宜，具体人员要求如下：

号	岗位	数量 (人)	人员要求
潭中东路 26 号办公区食堂			
	食堂现场 管理员	1	对整个食堂的食品安全、设备安全开展日常检查。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管理员(现场)相关工作经验。
	厨师	1	掌握各种菜品的烹饪方法和技巧，能够准确的判断食材的成熟度和口感。55 周岁以下，身体健

					有一年以上厨师任职经验。
			烧膳厨师	1	负责烧腊卤水产品的加工制作，具有丰富的加工经验，动手能力强，熟悉砍片刀功，以及产品的研制。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烧膳）相关工作经验任职经验。
			食堂系统管理员	1	熟悉电脑及办公软件的操作，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管理员（系统）相关工作经验。
			红案厨师	4	负责菜肴烹饪，包括原材料初加工、精加工、成品组配及烹调成菜工作。要求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红案）相关工作经验。
			白案厨师	3	负责糕点、面食制作及新品研发，掌握和面、发酵、烘焙等技能，并对颜色、味道、口感精准把控。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白案）相关工作经验。
			杂工	2	负责食堂的清洁维护，收拾餐具，清理厨余垃圾和食物残渣，对食堂内桌椅、地面、餐具和设备进行清洁和消毒，确保食堂的环境整洁。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杂工（配或洗碗或仓管或保洁）相关工作经验。
			服务领班	1	负责用餐服务管理，包括人员分配、餐台摆桌椅摆放、开餐迎宾等。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服务员领班或服务员管理岗相关工作经验。
			服务员	2	提供用餐服务，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服务相关工作经验。
			统计员	1	负责统计每天数据收集和整理，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数据统计相关工作经验。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级以上证书优先。

潭中东路 14 号办公区食堂			
	食堂现场 管理员	1	对整个食堂的食品安全、设备安全开展日常检查。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食堂管理经验优先，有一年以上食堂管理员（现场）相关工作经验。
	厨师	1	掌握各种菜品的烹饪方法和技巧，能够准确的判断食材的成熟度和口感。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任职经验。
	红案厨师	1	负责菜肴烹饪，包括原材料初加工、精加工、成品组配及烹调成菜工作。要求 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红案）相关工作经验。
	白案厨师	2	负责糕点、面食制作及新品研发，掌握和面、发酵、烘焙等技能，并对颜色、味道、口感精准把控。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白案）相关工作经验。
	服务员	1	提供用餐服务。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服务相关工作经验。
	杂工	3	负责食堂的清洁维护，收拾餐具，清理厨余垃圾和食物残渣，对食堂内桌椅、地面、餐具和设备进行清洁和消毒，确保食堂的环境整洁。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杂工（配或洗碗或仓管或保洁）相关工作经验。
三中路办公区食堂			
	厨师	1	掌握各种菜品的烹饪方法和技巧，能够准确的判断食材的成熟度和口感。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厨师任职经验。
	服务员	1	提供用餐服务。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服务相关工作经验。
	杂工	1	负责食堂的清洁维护，收拾餐具，清理厨余垃圾和食物残渣，对食堂内桌椅、地面、餐具和设备进行清洁和消毒，确保食堂的环境整洁。55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杂工（配或洗碗或仓管或保洁）相关工作经验。

				设备进行清洁和消毒，确保食堂的环境整洁。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杂工 配或洗碗或仓管或保洁）相关工作经验。
屏山大道办公区食堂				
		厨师	1	掌握各种菜品的烹饪方法和技巧，能够准确的 断食材的成熟度和口感。55周岁以下，身体健 有一年以上厨师任职经验。
		服务员	1	提供用餐服务。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 以上食堂服务相关工作经验。
		杂工	1	负责食堂的清洁维护，收拾餐具，清理厨余 和食物残渣，对食堂内桌椅、地面、餐具和厨 设备进行清洁和消毒，确保食堂的环境整洁。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以上食堂杂工 配或洗碗或仓管或保洁）相关工作经验。
广汽路 1 号办公区				
		餐饮配送 员	1	向广汽路 1 号办公区就餐人员配送餐食。协助 食堂管理员进行食材清点、入库、库存，维护 周围的环境。5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年 上餐饮配送服务经验。
		合计	33	
七、考核方式				
采购人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根据《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 分表》（附件 1）对本月食堂餐饮服务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经采 购人、中标人双方签署并加盖公章确认。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签 订日期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2	合同履 约时间、 服务地	1、合同履行时间：2 年。 2、服务地点：柳州市税务局潭中东路 26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潭中 东路 14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三中路跃进村 162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		

	点	市税务局屏山大道 312 号办公区食堂、柳州市税务局广汽路 1 号办公区食堂。
3	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内容的整体包干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服务团队人员的工资、福利、加班费、各项保险、培训费、体检费、服装费、税费、管理费等一切服务成本费用的总和，不含劳动保护用品费用； 4、提供本项目全程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中标人合理的利润。
4	付款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购人按月支付餐饮服务费。采购人于每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根据《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采购需求》附件 1）对本月食堂餐饮服务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确认后，采购人按考核结果对餐饮服务费用进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实际支付餐饮服务费=应付餐饮服务费-定期考核扣款。 2、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合格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采购人未收到合格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5	服务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标人履行合同期间因作业不当或管理不善，发生事件、事故的，导致服务人员人身财产和采购人干部职工人身财产及公有财产损失等情况的，一律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 2、中标人在合同期间应遵守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如有员工违法行为按相关规定处理，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 3、为加强采购人食堂运营的监督管理工作，采购人可以设置专职食品安全管理员进行每日的监督检查管理，中标人要认真配合检查，确保检查考核工作的到位和食堂供餐工作的稳定。 4、中标人必须自行提供团队服务，必须承诺自行提供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不得将承接的服务进行任何方式的分包、转包。 5、中标人需承担全部的安全、卫生、质量、效益、风险等责任。 6、中标人在服务合同期内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纠纷均与采购人无关。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按时或不充足提供采购人

		<p>采购的食堂餐饮服务，否则视为违反合同。</p> <p>7、中标人根据食材不断的创新推出新菜品，提供合理的菜谱出品方案。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餐费标准，中标人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做出相应价格、菜品的调整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p>
6	验收方式及标准	<p>1、规范标准：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p> <p>2、验收条件及标准：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p>
7	其他要求	<p>1、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安全无害。</p> <p>2、合同履行过程中食品的相关检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3、“服务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指标，均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执行。</p> <p>4、处理问题响应时间：一般情况下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6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3个工作日内完成问题处理。如发生紧急问题（如食物安全问题），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30分钟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12小时内完成问题处理。</p>
三、其他要求		
1	其他要求	<p>投标人可以根据项目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方案、人员管理及培训方案、突发事件处理预案、相关证书、成功案例以及技术力量。</p>

附件一：机关食堂管理考核评分表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要求	扣分
1	工作纪律	服从采购人的领导和安排	不服从领导和安排的，每人扣5分	
		按时上下班，人员配置达到标准。	发现迟到早退，经理、主管和厨师每日每人扣20分，其他人员每日每人扣10分。	
		有重大会议、培训和接待任务要及时加派人员。	有违反以上事项的，每项扣5分	
		根据季节、原料确定每周食谱和菜单，经审定后实施。		
		会议、培训和接待用餐的标准、人数、开餐时间由甲方审定。		
		禁止当班喝酒和酒后上班。		
		食堂工作一定要遵循节能减排，杜绝水电跑、冒、滴、漏等各种浪费行为。	发现有浪费行为的，每1人次扣5分	
		上班不许大声喧哗、嬉戏、打闹。	有违反以上事项的，每人扣1分	
妥善保管和使用食堂固定资产和物资，出现人为损坏和丢失的。	除赔偿甲方损失外，扣10分			
2	个人卫生	员工必须持有效的健康证明上岗。	发现没有健康证明的，1人次扣10分	
		员工身体健康，无痢疾、伤寒、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皮肤病等疾病。	有以上疾病仍上班的，每人扣5分	
		上班穿戴工作服、帽，制作和销售直接入口的食品应戴口罩。	未按要求做，每发现1人次扣2分	
		工作人员进入操作间要洗手消毒。		
		个人卫生要做到四勤：勤洗手、勤剪指甲、勤理发、勤换工作服帽。		

3	餐厅卫生	墙壁无污垢、灰尘，门窗清晰明亮	未达标一项，扣2分	
		天面（吊顶）无蜘蛛网、吊尘、霉斑。		
		地面洁净，无水、无油渍、无垃圾		
		餐厅的桌椅设备，摆放整齐，干净无尘。		
4	厨房公共卫生	厨房禁止吸烟、乱丢垃圾。	未达标一项，扣2分	
		墙壁无食品残渣和污迹，门窗干净。		
		天面（吊顶）无蜘蛛网、吊尘。		
		地面洁净，无水、无油渍、无垃圾，做到一市一清扫，每天一清洗。		
		厨房设施、设备及物品，摆放整齐有序，清洁卫生。		
		冰箱（柜）实行分类使用，生熟分开，原料先进先用。冰箱每市一整、每日一清、每周一洗，保持整洁卫生。		
		厨房用具（抹布、刀、砧板等）专人负责，生熟分开，有明显标志，严禁混合使用。		
		食用油和调味品做到一市一清理，下班加盖，保持整洁卫生。		
		收市后，食品和原材料要妥善处理，分类贮藏，摆放整齐。		
		保持垃圾桶、泔水桶外观清洁、加盖，及时处理。		
		排水道通畅，无淤泥，定期清洗。		
落实好防尘、防蝇、防鼠措施。				
5	熟食间卫生	熟食制作要实行按需定量，一市一烧、一配，隔夜熟食未经回锅不得	未达标一项，扣5分	

	生	出售。		
		熟食冰箱（柜）要专人管理，食品摆放合理整齐，半成品定期处理另做它用。		
6	糕点 间卫 生	操作前做好台板、刀棍棒等用具的清洁、消毒，生熟分开，并有明显标志。	未达标一项，扣5分	
		成品必须放在专用的冰箱（柜）或食品贮存柜保存。		
		保持烤箱、纸托、容器清洁，且上盖下垫，有防污染措施。		
		物品、原料分类摆放、整齐清晰明了。		
7	洗碗 间卫 生	餐具清洁严格按一刮、二洗、三冲、四消毒、五保洁顺序操作。	未达标一项，扣2分	
		餐具消毒后，立即分类、摆放、保洁。		
		餐具回收、洗涤、保洁时要轻拿轻放，避免不必要的损坏，保持较低损坏率。		
8	公共 安全	厨房重地，非工作人员不许入内。做好防盗、防毒、防火、防破坏。	未达标一项，扣5分	
		每位员工都知道水、电开关、阀门所在位置，并能正确操作。		
		正确使用和维护中设施设备，如发现有损坏（异常）应及时报修和做好必要的应急处理，不能带“病”运行。		
		易燃、易爆物品应严格按照规定摆放使用，并做好阀门关闭和贮藏。		

		下班时，检查所有开关、阀门、冰柜、厨柜门和窗口是否关闭，大门锁好。		
9	食品安全	上岗前必须经过食品安全和卫生培训。	未达标一项，扣5分	
		不新鲜或来路不明、变质、过期的原料，不收、不用、不煮、不卖。确保食品安全，杜绝食品中毒。		
		正确贮存、鉴别和使用食品原材料和半成品，隔夜熟食和半成品要彻底加热才能出售。		
		严格按《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购买、贮存、使用和记录食品添加剂。		
10	菜肴质量	初加工方法准确，原料干净、无杂质、无异味；不浪费，物尽其用。	未达标一项，扣5分	
		配菜要刀工精细、便于使用；配比合理；腌制适当；原料先进先用。		
		打荷器皿合适、围边讲究；原料熟透、试味准确、菜无异物。		
		炒菜要火候适度均匀、调味恰当准确、勾芡厚薄适当，少用食品添加剂。		
		烧卤制品要卫生安全、调味准确、刀工精细、装盘美观大方。菜肴传送要及时、安全、卫生。		
		因菜品质量原因发生需要退换的菜肴，要立即退换。		
		菜肴传送要及时、安全、卫生。		
11	服务质量	工作服清洁整齐，仪容仪表要符合要求。	不按规定着装的每人次扣2分	

		采购人干部职工满意度调查。	根据采购人干部职工满意度调查情况如采购人干部职工提出投诉意见，经采购人核查，情况属实，投诉成立一次扣 5 分。	
		服务态度要热情周到、耐心及时，不能互相推诿，怠慢客人，服务时不能发生语言冲突。	出现互相推诿，怠慢客人，服务投诉，每人每次扣 5 分	
12	合同约定	服务期内发生缺员情况，按照会计制度的核算方法扣减相应费用。	从应支付的餐饮服务费中扣减。根据实际扣 200-500 分	
注：每分 10 元。采购人每月按照上述考核细则汇总扣分和扣款，最终折算的扣款金额从支付的餐饮服务费中扣除。				

(五) 投标人基本情况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一、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2MAC9XWBB40(1-1)		邮政编码	545000
授权代表	刘俊		联系电话	19977221466
电子邮箱	409520238@qq.com		传真	无
上年营业收入	803.593166 万元		员工总人数	99人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号：70100500000000031502			
税务登记机关	柳州市城中区税务局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营业执照	/	柳州市城中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	长期	
食品经营许可证	/	柳州市城中区市 场监督管理局	2028年08月01日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何军	5%	440802198310251513		
柳州市广隆记餐饮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95%	91450202MA5PD05CXY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无	无
无	无
备注	无

（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投标人如为自然人，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柳州市真文餐饮服务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签字）：刘俊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六) 中标通知书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柳州市真文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在项目名称为：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 2025-2026 年食堂餐饮服务项目，项目编号为：GX2024-DLGK-C0105-B00，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采购中，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确定你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叁佰叁拾捌万壹仟陆佰贰拾元整（¥3381620.00）。

请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办理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